

冠县 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

2024年，冠县财政局根据省、市财政工作部署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“14557”总体工作思路，树牢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在“提质增效”上下功夫、求突破，创新抓好事前评估、事中监控、事后评价、结果应用等关键环节，实现360°绩效管理闭环，打造“效冠财政”品牌，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，助力财政高质量发展。

一、在健全机制上下功夫，夯实“效冠财政”硬保障

2019年至2024年相继出台《中共冠县县委 冠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、《冠县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》等21个文件，贯穿事前评估、绩效目标、事中监控、事后评价、结果应用等关键环节，实现了360°全过程闭环管理，建立起了“1+2+N”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，夯实了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基础。

二、把好项目入口关，预算编制更加精准

对财政资金100万元（含）以上的新增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2024年度开展事前成本绩效评估项目64个，涉及资金14.22亿元，压减2.99亿元，核减率21%，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金配置的低效无效。对于预算安排的项目，按

照工程 30 万元、货物 20 万元、服务 20 万元预算审核标准进行预算再评审，2024 年度再评审项目 186 个，涉及金额总额 27.92 亿元。其中，其中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58 个涉及资金 11.75 亿元，通过优化实施方案、压减不必要支出等方式，资金使用绩效综合提升 20%以上；县级预算安排项目 128 个，金额 16.17 亿，审减 3.25 亿元，审减率达到 20.1%。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，提升了政策和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、精准度。

三、抓牢绩效目标“牛鼻子”，做到“花钱”先“谋事”

一是硬化目标约束。按照“谁申请资金，谁设定目标”原则，县级预算单位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同步设定绩效目标，对绩效目标不明确、无法量化的项目一律不安排预算。同时，预算绩效目标一经批复，原则上不予调整，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，按照预算调整流程报批审核。**二是规范审核流程。**把资金管理科室职能嵌入绩效审核流程，负责对各分管预算单位的绩效目标进行初审，预算评审和绩效中心进行复审，预算科终审，形成“层层把关、各负其责”的审核机制。**三是提高编制质量。**采取“财政+预算单位+外部智力”联动审核模式，严格把控绩效目标相关性、完整性、适当性、可行性。2024 年度共完成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 855 个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60 个审核工作。

四、强化事中管理，做到绩效监控“控预算”

2024 年首次实行“线上线下”同步方式，“线上”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，将 2024 年度所有项目资金纳入监控范围；“线下”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。共完成 69 个部门整体、1900 多个项目绩效监控。对财政重点绩效监控的 8 个项目，重点围绕项目基本情况、项目实施情况、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重点监控。通过监控发现项目进度缓慢、手续不完善等问题 25 条，已督促部门单位进行整改。对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，并督促部门进行整改，整改不到位或无法继续实施的，按照有关程序调整预算，今年共调整、收回资金 4094 万元。

五、聚焦关键环节，做到评价结果“有应用”

在推动重点绩效评价上下功夫、求突破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资源配置效率。

（一）扩大评价覆盖面。在数量上，财政重点项目及部门整体个数 2023 年-2024 年由 18 个，扩大到 22 个，同比增长 22%；在资金规模上，由 11.07 亿元，扩大到 18.18 亿元，同比增长 64%；在覆盖面上，实现政府债券资金、社保基金、政府采购、政府购买服务等“全覆盖”。

（二）强化过程监管。对评价全流程进行质量把控，邀请行业专家、绩效专家与财政局内部会计科、资金科室等组成联合评价小组，全程参与现场评价、报告出具等关键环节，严把评价质量，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公正。

（三）提升评价质量。完善政策 11 项，整改问题 38 项，改进管理 62 项，调整预算 14 项，压减金额 1.6 亿元。

六、在深化改革上再出发，打造改革亮点

（一）创新实施绩效评价末位淘汰制，结果应用“见实效”。2024 年度预算压减资金项目 73 个，压减金额为 3037 万元；淘汰项目 15 个，压减金额为 1424 万元；2024 年确实难以取消的 7 个项目，设为保留察看项目，压减金额 235 万元；由主管部门进一步优化政策设计、明确绩效目标、细化整改措施，全面提升绩效水平和资金效益。

（二）创新乡镇财政综合绩效评价，探出末端“新路子”。

“聚焦”先行先试，优化指标体系，结合我县各乡镇财政现状和特点，按照典型性、代表性、示范性原则，创新设立“健康指数”指标，新增一级指标 2 项，创新优化二级、三级指标各 4 项。构建财政基础工作、预决算管理、运行成效等 7 项一级指标；会计核算、预决算编制、预算绩效管理等 20 项二级指标；调度款管理、乡村振兴战略等 34 项三级指标。充分发挥“领头羊”作用，为乡镇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探索出一条“冠县路径”。

（三）强化政策和项目管理，跟踪问效“全周期”。2024 年选取政策和项目 4 个开展全周期跟踪问效，强化结果导向，从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、效益等方面，综合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。对县综合执法局、水利局、教体局

等部门开展现场调研，对发现的问题，向项目单位提出意见建议，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对上级没有明确要求的事项不扩面。对因政策、进度等原因调整资金 425 万元，用于急需民生领域，解决资金重投入、轻管理问题。